

三井住友海上火灾保险（中国）有限公司

附加电磁波责任免除保险条款

兹经投保人与保险人双方同意, 本保险合同对直接或间接由于磁场、电场、电磁场, 或者不管任何原因由此引起或产生的辐射、电磁波的交互作用、或者财产价值的任何减少而引起的责任, 均不负责赔偿。

本条款系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特别附加险条款。本条款与本保险合同约定的主险条款的任何条文有抵触时, 以本条款为准; 本条款未尽事宜, 以主险条款为准。